

北京市卫生局文件

京卫医字〔2013〕20号

北京市卫生局关于印发北京市预防与控制 医院感染行动计划实施细则 (2013-2015年)的通知

各区县卫生局，各三级医院，各质控中心：

为全面贯彻执行《医院感染管理办法》，落实卫生部《预防与控制医院感染行动计划（2012-2015年）》，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结合我市情况，制定了《北京市〈预防与控制医院感染行动计划〉实施细则（2013-2015年）》，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

各区县卫生局将此文件转发辖区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



北京市卫生局办公室

2013年2月18日印发

北京市《预防与控制医院感染行动计划》

实施细则（2013-2015年）

为全面贯彻执行《医院感染管理办法》，落实卫生部《预防与控制医院感染行动计划（2012-2015年）》，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进一步加强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提高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结合我市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要求和“十二五”卫生事业发展规划，着力加强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加大相关法规、规章及规范的贯彻执行力度，加强医院感染专业队伍建设，健全完善相关技术标准，推进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科学、规范、可持续发展，适应社会经济的发展 and 医学科学技术的进步，满足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需求。

二、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一）总体目标

以加强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为主导，坚持“科学防控、规范管理、突出重点、强化落实”的原则，健全医院感染防控体系，完善相关技术标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提高专业技术能力，提升医院感染防控水平，最大限度降低医院感染发生率，提高医

疗质量和保障医疗安全。

1. 到 2015 年，全市医疗机构应完善并落实医院感染重点部门、重点环节的医院感染预防和控制目标及措施，体现重点突出、科学防控、目标明确，切实提高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的执行力，促进医院感染防控措施科学化、精细化。

2. 到 2015 年，逐步健全医院感染相关技术标准体系，促进感染管理工作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借鉴国际经验，结合北京实际，在落实国家标准及技术规范基础上，不断完善医院感染技术标准，形成比较全面的覆盖医院感染重点环节及重点部门的标准体系。

3. 到 2015 年，完善医院感染组织管理体系，促进医院感染管理工作系统化。进一步加强医院感染管理质量控制中心建设，切实发挥推进本区域医院感染管理质量控制和持续改进的作用。医疗机构要根据《医院感染管理办法》加强组织管理，切实履行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职责。同时按照《北京市卫生局关于在全市二级以上医院设立医院感染管理处（科）的通知》（京卫人字〔2011〕4号）的要求，严格落实医院感染管理部门的设置和人员的配置。加强医院感染专业队伍建设，提升专业技术和管理能力。医院感染管理部门与医务部门、护理部门及临床、医技、药事、检验、后勤等科室分工合作，共同保证管理质量和医疗安全。

4. 到 2015 年，逐步优化我市医院感染监控体系，实现医院感染管理工作数据化、科学化。各医疗机构应积极推进本单位医

院感染的信息化管理，实施科学、有效监控，及时反馈监测信息，持续改进医院感染管理工作，提升医院感染监控水平。

（二）主要任务

1. 规范管理医院感染重点部门和重点环节。医疗机构要高度重视医院感染重点环节和重点部门的管理。根据医院感染管理有关规定，针对重点部门（重症监护病房、手术室、血液透析室、消毒供应中心、新生儿室、产房、内镜室、口腔科和导管室等）和重点环节（各种插管、注射、手术、内镜诊疗操作等），就建筑布局、工作流程、人员及设施配备等进行梳理和整改，严格执行各项工作要求，降低发生医院感染的风险。

本市二级及以上医院重点部门应制定各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制度、标准操作规程（SOP）及详细、科学、合理的工作流程，有落实、有记录。应切实落实各项防控措施，有效控制重点环节危险因素，开展外科手术部位感染、导管相关血流感染、导尿管相关尿路感染及呼吸机相关肺炎等专项目标监测，有年度医院感染专项发生情况汇总分析及相应质量改进措施和效果评价。到2015年，二、三级医院的重症监护病房、手术部（室）、血液透析中心（室）、新生儿室、消毒供应中心、产房、口腔科、内镜中心、导管室等医院感染重点部门的建筑布局、人员配备、质量安全管理等符合学科建设和医院感染管理等有关要求。

——重症监护病房应符合卫生部《重症医学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的要求；

——手术部（室）应符合《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医院洁净手术部污染控制规范》、《医院手术部（室）管理规范（试行）》等要求，并根据《医院洁净手术污染控制标准》完成洁净手术部的综合性能评价；

——血液透析中心（室）应符合《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管理规范》的要求；

——新生儿室应符合《新生儿病室建设与管理指南》；

——消毒供应中心应符合《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的要求；

——口腔科中心应符合《医疗机构口腔诊疗器械消毒技术操作规范》；

——内镜中心应符合《内镜清洗消毒技术操作规范》的要求。

2. 全面落实医院感染防控措施。医疗机构要切实落实清洁、消毒灭菌、隔离、医务人员手卫生、职业卫生防护等医院感染防控基础性措施，并开展相关监测工作。根据医院感染相关法规、规范和行业技术标准等，更新并细化相应的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制定并落实符合本单位工作实际的标准操作规程（SOP），加强医务人员培训，强化责任意识，全面落实医院感染防控措施。

——医疗机构医院感染防控基础设施完备、规范；

——医疗机构应根据医院实际，制定、完善相关医院感染防控制度规范，并落实培训和考核；

——医院感染管理相关制度应切实可行，落到实处，有执行

记录可查；

——医疗机构应建立、完善督查制度，对相关制度的落实进行督查，有持续质量改进记录；

——医疗器械清洗、消毒灭菌合格率达到 100%；

——医务人员手卫生设施完备、依从性逐年提高；

——医院感染流行暴发责任事件零发生。

3. 不断完善医院感染相关技术标准体系。根据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发展需要及面临的形势，结合工作实际，针对医院感染重点部门、重点环节，不断完善医院感染管理技术标准。医疗机构要不断更新并细化医院感染技术标准和工作规范，科学、有效开展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

——建立完善医院感染重点部门及重点环节的标准操作规程，以达到科学规范管理；

4. 充分发挥医院感染质量控制中心作用。充分发挥医院感染质量控制中心作用，全面落实责任，协助卫生行政部门积极开展标准制定、人员培训、指导评估、督导考核等工作，推进本区域医院感染管理质量持续改进，提升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能力。

各质控中心应根据学科特点制定感染防控规范和统一的督导检查标准，科学评价医疗机构的医院感染管理成效。

5. 加强医院感染组织管理和队伍建设。积极开展人员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逐级分期、分批开展人员培训，保证培训效果，提高人员业务工作能力和技术水平。

医疗机构要按照《医院感染管理办法》的要求，落实医院感染管理责任制，切实履行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职责，至少每半年召开1次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会议，解决实际问题，有会议记录及落实。医院感染管理部门与医务部门、护理部门及临床、医技、药事、检验、后勤等科室分工合作，共同保证管理质量。要加强医务人员医院感染防控知识及相关标准、制度、规范和要求的培训，加强医院感染管理专（兼）职人员管理及业务培训，提升专业技术和管理能力。

——配备数量适宜的医院感染管理专（兼）职人员，职责明确，熟悉医院感染相关法律法规，能独立开展工作；

——医院感染管理专（兼）职人员每年参加上级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专业培训及相关继续教育，不断提升业务工作能力，有教育培训记录；

——医疗机构保障医院感染专（兼）职人员的待遇，规范专业晋升渠道，以稳定医院感染管理专业队伍，提升管理水平。

6. 加强多重耐药菌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医疗机构要高度重视多重耐药菌医院感染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和控制多重耐药菌的医院感染。要加强医务人员手卫生、隔离、清洁和消毒工作，认真落实抗菌药物临床合理使用的有关规定，加强多重耐药菌监测工作，降低多重耐药菌医院感染。

——医疗机构应制定本单位的多重耐药菌预防与控制制度及标准操作规程(SOP)，并有制度落实记录及质量持续改进记录；

——医疗机构应制定多重耐药菌管理的多部门联席会议制度，至少每季度召开联席会议，有会议记录及相关反馈信息；

——医院应制定针对多重耐药菌感染的监测、处置、消毒、隔离等制度，科学有效管理，防止院内传播。

7. 加强医院感染多学科合作。医院感染管理涉及传染病学、临床微生物学、流行病学、消毒学、药学等多学科，在医疗机构内涉及医院感染管理部门、临床检验部门、药事管理部门、消毒供应中心以及各临床科室多个部门。医疗机构应当建立医院感染的多学科、多部门合作机制，加强学科、部门间协调沟通，明确分工职责，落实工作责任，共同形成合力推进医院感染各项防控措施的有效落实。

8. 进一步完善医院感染监控体系。在现有医院感染监测工作的基础上，完善医院感染监测数据库，提高医院感染信息管理和信息发布的质量，指导辖区医院感染管理质量持续改进。

医疗机构要制定详细、可行的医院感染监控计划，结合实际积极开展医院感染重点部门、重点环节、重点人群及多重耐药菌的目标性监测，及时反馈监测信息，采取有效干预措施，防范医院感染不良事件的发生。同时加强医院感染信息系统的建设。

——各医疗机构应根据《医院感染监测规范》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开展监测工作；

——加强医院信息化建设，以实现医院感染的信息化管理、实时监控和监测预警，提高工作效率。

9. 加强医院感染科学研究。加强医院感染管理领域的科学研究，充分发挥学术组织和科研机构的作用，积极开展基于临床实践的医院感染防控措施与策略的研究，提高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的科技支撑能力，加强科研成果转化和利用，科学指导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

——医疗机构应设立医院感染专项科研经费，积极开展医院感染相关科学研究；

——医院感染质量管理和改进中心设置科研基金，鼓励和扶持一定程度的科学研究项目，开展相应科学研究工作；

——成立北京市医院感染管理学术专家委员会，为相应科研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学术指导。

10. 促进国际交流与合作。积极参与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全球行动，掌握国际动态，学习、借鉴和推广国际先进理念和经验，加强与国际社会在医院感染管理专业人才培养、业务技术、科学研究、管理和教育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不断提高北京市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水平。在出国学习交流等方面，医院感染管理人员与临床人员享有同等待遇，以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三、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各区县卫生局要充分认识医院感染管理工作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降低死亡率和医疗费用方面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职责，明确目标任务，

认真组织落实。各级医疗机构要将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纳入医疗质量管理和医院管理的整体规划中，从人力、物力和财力上给予必要支持，将医院感染防控措施落到实处。

（二）认真贯彻落实，务求工作实效

各区县卫生局要积极贯彻落实行动计划，结合当地实际，制定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在组织实施过程中，细化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结合实际、注重实效，分步骤、分阶段达到各项目标。各级医疗机构应结合本单位的具体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取得实效。

（三）加强督导评估，认真总结效果

各区县卫生局要制订详细、可行的督导评估方案和考核指标，通过开展定期检查或不定期抽查，对本辖区医疗机构实施情况进行督导考核，认真总结经验，及时进行评估。各级医疗机构要及时跟进方案落实情况，评价效果，持续改进。2015年，市卫生局将对各医疗机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总结评估。

附件：北京市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行动具体工作指标
(2013-2015年)

附件

北京市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行动具体工作指标 (2013-2015 年)

项目	内容	2015 年目标	主要依据
医院感染组织管理	管理架构、科室设置、人员配备合格率	100%	卫生部《医院感染管理办法》 《北京市卫生局关于在全市二级以上医院设立医院感染管理处(科)的通知》
重点部门设置、流程管理	重症监护病房合格率	100%	卫生部《重症医学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
	手术部合格率		《医院洁净手术部污染控制标准》
	血液透析中心(室)合格率		《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管理规范》
	新生儿室合格率		《新生儿病室建设与管理指南》
	消毒供应中心合格率		《医院消毒供应中心》
	口腔科合格率		《医疗机构口腔诊疗器械消毒技术操作规范》
	内镜中心合格率		《内镜清洗消毒技术操作规范》
重点环节操作规程	手术相关、器械相关、操作相关感染率	降低 10%	《外科手术部位感染预防与控制技术指南(试行)》 《导管相关血流感染预防和控制技术指南(试行)》 《导尿管相关尿路感染预防与控制技术指南(试行)》
手卫生	重点部门手卫生设施完备率	100%	《医务人员手卫生规范》
	医务人员依从性监测	提高 10%	
医院感染监测	全院院感不良事件报告率	100%	《医院感染暴发报告及处置管理规范》
	流行暴发责任事件	0	《北京市医院感染暴发控制方案》
重点科室耐药菌感染监测	重症医学科、新生儿主要耐药菌感染率	下降 5%	《多重耐药菌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技术指南》 《对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病例监测与控制方案》
医疗器械清洗消毒灭菌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医疗器械清洗消毒灭菌合格率	100%	《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1 部分管理规范等 3 项标准 《北京市呼吸机清洗、消毒指南(试行)》 《医疗机构口腔诊疗器械消毒技术操作规范》 《内镜清洗消毒技术操作规范》等
保洁工作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保洁工作规范符合率	100%	《医院感染管理办法》及规范和指南
标准操作规程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标准化操作规程制定与实践	90%	规范和指南
人员培训	全市二、三级医院院感管理专(兼)职人员培训比例	100%	《北京市卫生局关于医院感染管理岗位培训的实施意见》